

公告台北縣林口鄉工二、南勢埔等 9段劃出山坡地

發文機關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發文字號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94.12.15. 農授水保字第0940168118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94年12月15日

主旨：公告台北縣林口鄉工二、南勢埔、國宅、菁埔、麗林、力行、建林、新林及小南灣等 9段共計9081筆765.337188公頃（範圍詳如附圖）劃出山坡地。

依據：

一、水土保持法、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暨山坡地範圍劃定及檢討變更作業要點。

二、行政院94年12月 9日院臺農字第 0940056919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前揭土地原為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3條暨水土保持法第 3條第 3款所稱之山坡地，業經行政院核定予以劃出。

二、詳細之劃出圖說資料，另在台北縣林口鄉公所公開展示30天，展示完竣，由台北縣政府及林口鄉公所各保存清晰之圖說資料 1份，以供閱覽。

三、劃出山坡地之地號及範圍圖示意圖，詳如附件。